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胡乃鹏，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矽电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朱建德，202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矽电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芸芸，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蒋玉芳，201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九芝堂、森特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建德、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芸芸、项目质量复核人蒋玉芳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胡乃鹏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胡乃鹏于2023年度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由深圳证监局给予警示函。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审计费用为6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5万元，系按照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2026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届时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审计工作经验和较好的职业素养，具备上市公司审计相关专业胜任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以往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项目人员认真负责，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表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其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3.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拥有丰富的审计工作经验和较好的专业胜任能力，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

4.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投资风险可控的保本型产品，包括银行理财、国债、货币型基金等。

2. 投资金额：使用任一时点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上述额度内，投资主体的投资金额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循环滚动使用。

3. 特别风险提示：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变化等影响，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拟合计使用任一时点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风险可控的保本型产品，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根据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以下简称投资主体）的资金状况，拟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该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在上述投资额度内，投资主体的投资金额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公司拟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风险可控的保本型产品，包括银行理财、国债、货币型基金等。公司不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也不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五）单个产品期限：由公司根据资金情况选择。

（六）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公司拟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七）实施方式：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并由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签署投资理财事项相关的协议或合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八）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

1.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且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任一时点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风险可控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由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签署投资理财事项相关的协议或合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虽然公司拟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理财产品常见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将做好投资理财产品前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防范公司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2）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持续完善投资理财的内部控制制度；坚持稳健投资的原则，在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适度开展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适时调整优化投资理财配置，在降低风险的前提下获取投资收益。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本次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2. 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矽电股份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且该事项拟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矽电股份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无异议。

综上，保荐机构对矽电股份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内容具体对照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十八条公司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提供财务资助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条中的上述交易事项是指：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设立或者增资全资子公司除外）；……	第四十八条公司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提供财务资助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章程中的上述交易事项是指：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设立或者增资全资子公司除外）；……
第一百一十六条独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别职权： …… 独立董事行使第一款所列职权的，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的，公司将披露具体情况和理由。	第一百一十六条独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别职权： …… 独立董事行使本条所列职权的，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的，公司将披露具体情况和理由。
第一百一十九条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设董事长1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九条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设董事长1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四十二条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战略委员会成员五名，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三名，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第一百四十二条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与ESG、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战略与ESG委员会成员五名，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三名，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及内容保持不变。

二、其他说明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经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次章程条款的修订以最终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银行及其他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不断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2026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银行及其他金融或非金融机构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申请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汇票、保函、信用证、供应链融资、保理融资、融资租赁等。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授信额度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授信融资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质押、抵押、担保、融资租赁等相关申请书、合同、协议书等文件，抵质押、担保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产），并根据公司实际的融资需求在各国内银行、外资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等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间进行分配。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 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 薪酬标准

1. 董事薪酬标准

（1）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不向其发放津贴。

（2）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包括法定代表人）的非独立董事，公司不向其另行发放津贴，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并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3）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12万（税前）/年/人。本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

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根据其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目标绩效奖金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年终根据当年考核结果统筹兑付，按年发放。公司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四) 其他说明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离职暨调整战略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姜达才先生的辞职报告，姜达才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姜达才先生原定任期届满之日为2028年11月13日止，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姜达才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目前，姜达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姜达才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姜达才先生在担任非独立董事期间为本公司所做出的工作与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鉴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彭俊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调整前成员	调整后成员
战略委员会	何沁修先生（召集人）、王胜利先生、姜达才先生、袁同舟先生、杜雪红女士	何沁修先生（召集人）、王胜利先生、彭俊先生、袁同舟先生、杜雪红女士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工作细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工作细则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管理水平，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将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ESG委员会，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工作细则》"），同时对《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增加ESG相关职责。

本次调整仅是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名称及相关职责进行调整，其成员数量、任期等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43.1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52.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4,537.5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之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6,352.87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3月17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5年3月17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100Z0015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537.55
减：发行费用	8,184.68
募集资金净额	46,352.87
加：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1,742.49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062.19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到账金额	50,157.55
减：本期项目投入	5,780.92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436.99
减：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742.49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2,062.19
减：现金管理余额	31,600.00
加：利息收入	322.0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857.00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及保荐券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浦发银行深圳分行、农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部分支行无签署权限，故由其上级分行或支行与公司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名称	账户	专户余额（万元）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755904853510001	0.01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755904853510888	1,251.35
浦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79070078801900002913	1,423.42
农业银行深圳爱联支行	41024000040069173	626.96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650166602	555.25
合计		3,857.00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置换金额为人民币7,179.48万元，其中，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5,436.99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部分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金额1,742.49万元。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100Z118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先以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相关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报告期内，公司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金额合计857.01万元。

(四) 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已批准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额度的基础上增加1亿元（含本数）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购买金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如期归还
浦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6月3日	2025年6月30日	4,500.00	0	1.95%	是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5月8日	2025年8月8日	10,000.00	0	2.25%	是
浦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大额存单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12月23日	1,000.00	0	3.00%	是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5月30日	2025年8月29日	3,500.00	0	1.80%	是
浦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7月7日	2025年10月9日	4,500.00	0	1.90%	是
农业银行深圳爱联支行	定期存款	2025年6月13日	2025年9月13日	3,000.00	0	0.80%	是
农业银行深圳爱联支行	定期存款	2025年6月13日	2025年12月13日	13,000.00	0	1.00%	是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8月14日	2025年11月14日	7,600.00	0	1.80%	是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8月21日	2025年11月21日	4,400.00	0	1.80%	是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9月4日	2025年12月4日	3,500.00	0	1.85%	是
农业银行深圳爱联支行	定期存款	2025年9月18日	2026年3月18日	3,000.00	3,000.00	1.00%	未到期
浦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10月20日	2026年4月20日	4,500.00	4,500.00	1.85%	未到期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11月18日	2026年2月27日	7,600.00	7,600.00	1.65%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12月12日	2026年3月12日	3,500.00	3,500.00	1.74%	未到期
农业银行深圳爱联支行	定期存款	2025年12月16日	2026年6月16日	13,000.00	13,000.00	1.00%	未到期
合计				86,600.00	31,600.00	/	/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为35,457.00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经批准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1,600.00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857.00万元。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矽旺科技"）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矽旺科技拟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6]100Z1468），其鉴证结论为："我们认为，后附的矽电股份公司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矽电股份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编制的《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特此公告。

附表：《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表：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54,537.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217.91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217.91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26,127.08	21,700.00	5,157.45	5,157.45	23.77%	2028年03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分选机技术研发项目	否	8,005.71	6,600.00	730.71	730.71	11.07%	2028年03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否	5,454.72	4,500.00	478.37	478.37	10.63%	2028年03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000	13,552.87	4,851.38	4,851.38	35.8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5,587.51	46,352.87	11,217.91	11,217.91	24.20%	—	—	—	—
合计		55,587.51	46,352.87	11,217.91	11,217.91	24.2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矽旺科技"）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矽旺科技拟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置换金额为人民币7,179.48万元，其中，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5,436.99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部分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金额1,742.4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先以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相关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报告期内，公司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金额合计857.0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已批准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额度的基础上增加1亿元（含本数）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资金经批准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1,600.00万元，具体参见"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为35,457.00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经批准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1,600.00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857.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3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0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6年5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3号厂房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将对上述提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议案10.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如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如有）和委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如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如有）、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用书面信函、邮件等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邮件的方式登记以2026年5月12日17:00以前收到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3号厂房4楼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波

电话号码：0755-28957758

传真号码：0755-89724107

电子邮箱：ir@sidea.com.cn

邮政编码：518000

5、现场会期预计半天，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629"，投票简称为"矽电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3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3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